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按《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介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的监事、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肆仟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合同约定为准，担保方式为保证，该笔融资用于借新还旧。

特此公告。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